

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管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8年10月16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刘亚忠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刘亚忠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，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生效。其辞职后，仍在公司任职，并享受高级管理人员待遇。

刘亚忠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裁期间，忠诚敬业、勤勉履职，在公司生产保障、港口规划建设和设施完善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，董事会对刘亚忠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！

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0月18日